

五、服务承诺

新乡市凤泉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作为参与新乡市凤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费用项目的投标单位，我方深刻认识到本项目对新乡市凤泉区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意义。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

1、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机制

精准规划，分步推进。成立规划编制领导小组，结合新乡市凤泉区区域资源禀赋与发展需求，制定详实的工作方案，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根据实施效果优化技术路径，确保与国家政策及地方发展趋势同步。

强化技术保障。选派规划编制经验丰富的技术人员组建编制团队，同时积极邀请省内外规划领域相关专家对规划文本内容予以指导，强化技术保障能力。

深化政企协同。定期向招标人汇报进展，主动接受监督指导，建立联合工作机制，及时解决实施中的难点问题。开展协作技术培训，提升本地干部的素养，为技术落地营造良好环境。

2、项目技术目标完成承诺

严格按照新乡市凤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费用项目的工作要求，确保规划符合新乡市凤泉区实际情况，符合国家、省市对“十五五”规划编制要求，并确保编制工作做到“三个衔接”与国家省市战略衔接、与新乡市凤泉区现有相关规划实施成果衔接、与县域空间规划及专项规划衔接，确保完成招标要求。

3、项目工作责任承诺

河南省中豫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一向坚持“科学、公正、准确可靠、持续改进”的质量方针，以提供先进的技术和良好的服务赢得了广大客户的信赖与支持。为更好服务新乡市凤泉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费用项目项目工作，公司全体员工将以极大的热情和高度的责任感，以严谨、认真、负责的工作态度，一丝不苟的按照国家规范及标准要求开展工作，严加监督，确保所提供的服务完全满足委托方的招标要求。

4、项目质量保证承诺

我方承诺为本项目配备足够的、均衡的、称职的、有经验的各类人员。确保项目成果符合国家、行业、地方现行的相关法规和技术标准，保证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严格按需方要求，我方承诺所有成果均会完全保密，未经贵单位允许不泄露贵单位成果信息。建立“三级审核”制度：项目负责人初审（确保数据准确性）；部门主任/技术负责人复审（把控政策合规性）；公司总工终审（保证战略导向性）。

5、项目服务时间承诺

我方承诺在规划编制全周期内提供系统性服务，严格遵循规划编制时序要求，分阶段推进基础调研、思路研究、文本编制、汇报审核等核心工作，确保按时提交高质量成果；

我方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的要求，按照合同要求时间提交工作成果。本承诺以合同约定为基础，以结果为导向，全力保障新乡市凤泉区“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高效推进。

我方承诺对业主提出的问题及要求24小时内给予实质性回复。

建立重大事项预警机制，预留充足时间应对政策调整等突发情况，保障服务连续性与适应性。

6、项目资金管理承诺

设立专项账户管理项目资金，确保资金使用符合有关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根据甲方要求向甲方提交资金使用情况，接受财政、审计部门的全过程监督。

7、后续服务承诺

我单位承诺提供三年跟踪服务，根据新乡市凤泉区需求协助开展规划实施评估，协助项目申报、动态评估等延伸支持，助力规划落地见效。

8、风险控制承诺

针对政策调整、数据更新等潜在风险，建立动态调整机制；成立风险评估小组，定期召开风险研判会；建立规划指标弹性调整预案；预留10%工作时间应对突发情况。

二、技术措施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

为确保本项目技术措施落实到位，我方郑重承诺：若因我方原因导致技术措施未达到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要求，将严格按照以下条款承担违约责任并采取补救措施。

1、违约认定标准

轻微违约：单项技术措施未按期完成或未完全达标，但未对整体规划实施造成重大影响。

严重违约：多项技术措施未达标或关键领域出现系统性缺陷，导致规划进度滞后或目标偏离。

重大违约：因技术措施失效引发重大影响事故或社会负面影响，或因我方故意隐瞒技术缺陷导致招标人遭受重大损失。

2、具体处理措施

（1）轻微违约

立即整改：自违约认定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交整改方案，经招标人审核后7日内完成整改。

经济补偿：按合同约定支付单项违约金（建议设定为合同总价的2%）。

责任通报：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说明，明确责任人及改进措施。



（2）严重违约

限期整改：成立专项工作组，在10个工作日内提交全面整改计划，经招标人批准后15日内完成整改。

赔偿：按合同约定支付违约部分双倍违约金，或按实际损失金额赔偿（以较高者为准）。

履约担保：提供额外履约保证金（建议设定为合同总价的5%），直至问题解决。

（3）重大违约

终止合作：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我方无条件退还已支付款项并承担全部损失。

赔偿：按合同总价10%支付违约金，或按实际损失金额（含间接损失）赔偿。

信用惩戒：在行业内公开通报，五年内不得参与招标人及关联单位的所有项目投标。

法律追责：涉及违法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3、责任承担与监督

第三方评估：违约认定及处理结果由招标人委托的第三方专业机构出具评估报告，确保客观公正。

联合审查：整改完成后，由招标人、第三方机构及我方共同验收，签署书面确认文件。

信息公开：违约及处理情况纳入项目档案，并在招标人官网公示（涉及保密内容除外）。

4、其他承诺

不可抗力免责：因自然灾害、政策调整等不可预见因素导致违约的，我方将及时书面通知招标人，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协商解决方案。

优先补救权：在违约发生后，我方享有优先补救的权利，但不免除赔偿责任。

持续改进：定期开展技术措施执行情况自查，主动向招标人汇报风险预警，防患于未然。

三、廉洁自律承诺

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坚决杜绝围标串标、商业贿赂等行为。全体项目组成员签订廉洁承诺书，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本承诺书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法律效力。若因我方原因导致规划编制延误或质量不达标，愿承担合同约定的全部违约责任。

投标人（盖章）：河南中豫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15日